

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務處 公告

109 年 4 月 28 日

主旨：再次重申提醒，教室內課堂上難以保持防疫所需適當社交距離時，應全面配戴口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指示，室內外均應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（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），倘難以維持則應全面配戴口罩。
- 二、課堂上，教師講授課程、師生或同學間交談、討論及對話時，應確實保持前揭防疫所需適當社交距離，難以保持適當社交距離時，即應配戴口罩。
- 三、為降低口鼻分泌物沾染教室內課桌椅或教學設備增加傳染之危險，課堂上應避免飲食。
- 四、另為降低近距離飛沫接觸之風險，亦請師生避免在交談過程中飲食。
- 五、惠請各系(所、學位學程)及各單位協助通知所屬專兼任教師及學生知悉。

此致

各系(所、學位學程)、單位

全校教職員生

